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中设股份，证券代码：002883）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8年1月3日、2018年1月4日、2018年1月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7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与本次限制性股权激励相关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披露了《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17年12月28日，公司与保定市保通公路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经友好协商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披露了《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8)。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六）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

（一）公司本次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本公司与保定市保通公路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意向性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双方能否就框架协议所涉及的合作事项后续签署实质性协议并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5 日